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鉴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,13名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,1名因被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,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上述1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合计258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(公告编号:2021-035、036)。

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登公司")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,经中登公司审核确认,上述 258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办理完毕。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